

证券代码：874033

证券简称：金仕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南通金仕达高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委托理财的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以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于安全性高、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

（四）委托理财期限

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金融市场易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拟认购的理财产品，其投资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审慎筛选理财产品，并持续对投资资金实施动态监控；若发现可能危及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隐患，公司财务部将第一时间采取应对措施，有效防范并控制投资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国内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当的现金管理，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南通金仕达高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南通金仕达高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